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法律責任。



CHINA GREEN (HOLDINGS) LIMITED

(IN LIQUIDATION)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4）

- （一）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 （二）暫停買賣之最新消息；
 - （三）董事辭任；
- 及
- （四）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本公告乃中國綠色（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第 13.24A 條，以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6 月 29 日及 2022 年 4 月 21 日之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行指明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於 2022 年 10 月 5 日，高等法院作出頒令，除其他事項外，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何國樑先生和甘仲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清盤人」）。

集團業務營運的最新消息

亦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1 月 28 日刊登的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當中提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種植、加工及銷售農產品，以及生產及銷售消費食品。

截至本公告日期，清盤人正着手探悉本集團的最新狀況。

復牌計劃的進展

亦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8 月 30 日之公告，據此披露（其中包括）聯交所對本公司提出的若干復牌指引（「復牌指引」）。

由於清盤人最近才獲委任，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關於本公司的任何進一步發展的最新信息的公告，以告知本公司的股東及公眾人士。

董事辭任

本公司收到穆雄飛先生日期為 2022 年 6 月 28 日的辭職通知，因個人原因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並於 2022 年 6 月 28 日起生效。

本公司亦收到唐信聯先生（「唐先生」）、陳曉丹女士（「陳女士」）及胡繼榮先生（「胡先生」）各自日期均為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辭職函，分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各項辭任均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起生效，原因為他們希望分配更多時間專注於個人業務。

唐先生、陳女士和胡先生均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辭任

本公司收到謝錦輝先生日期為 2022 年 6 月 29 日的辭職函，辭任本公司秘書職務、根據上市規則第 3.05 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代表本公司接受任何須於香港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並於 2022 年 6 月 29 日起生效。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 2022 年 6 月 29 日上午 11 時 24 分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將適當地及適時地刊發進一步公告。

如本公司的股東對復牌指引的影響及該公司的股份暫停買賣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何國樑
甘仲恒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2022年10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孫少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王金火先生；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澤鎮先生。

凡本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作為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沒有任何個人責任。